

地球之友的信頭

香港地球之友

就主要官員問責制及有關事項各立法會提交的意見

二〇〇二年五月十七日

1) 香港地球之友非常關注問責制的推行，及其對推行環境及保育事務的影響。香港地球之友並非反對問責制的推行，我們亦非常樂於見到一個能夠向社會，向市民問責的政府；我們反對的，是將環食局及衛生福利局合併。

2) 我們認為將兩局合併，是一個『三違反』的措施：

第一，合併違反了世界潮流。環保團體發表的聯合聲明的附表，列舉了西方國家甚至中國及南韓政府負責環保事務的部門及架構。我們發現，當中沒有一個國家是將環保部門同其他三個事務部門包括福利、衛生、及食物等等合併處理；這些國家除了有一個獨立的環保部外，更加是直接向國家的最高的決策機關負責。特區政府將兩局合併，負擔起四個不同的事務範疇，顯然未能如各國政府般對環境及自然保育作出應有的重視。

第二，合併違反了本港社會發展的需要。隨著香港人口的進一步增加，眾多基建工程的開展，香港的環境正面對著經濟發展所帶來的威脅。許多重要的環保議題，例如如何保育自然生態、維持物種的多樣性？如何在社經發展與環境及自然保育之間取得平衡？如何使到能源政策與及交通政策能與改善香港的空氣質素的目標相配合？凡此種種，均須要一個獨立而不是四分之一個政策局主理。

第三，合併違反了問責制的精神。新的決策局需兼顧多方面的事務，主要官員既要處理不同的政策如醫療改革、社會福利等問題，又要處理環境及保育事務，面對如斯繁重的工作量，我們質疑，主要官員如何能夠全情投入環境及保育事務，

而又同時兼顧其他工作呢？如何能夠同時就環境及保育、醫療、食物衛生，社會福利等等向特首，甚至向市民問責呢？如果特首因為主要官員處理環保事務不力，而加以責難，又是否對該官員公平呢？

3) 我們亦非常關注政府將會於問責制推行一年內對各部門及諮詢架構作出的檢討。我們擔心，有關的檢討會不會如今次問責制推行時一樣，都是閉門造車，將公眾摒於門外？

4) 最後，香港地球之友要求政府能夠於推行主要官員問責制時，

1，不要將環食局及衛生福利局合併；2，並且設立一個獨立的环境及自然保育局；3，以客觀及公正的態度檢討政府及諮詢組織架構，並且充分諮詢公眾意見。